

股票代码：300202

股票简称：聚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6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柳永詮先生的通知，获悉柳永詮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柳永詮	是	14,600,000 股	2016 年 3 月 29 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3%	聚龙集团投资需求
合计		14,600,000 股				9.43%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5 年 4 月 16 日，柳永詮先生将其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31,800,000 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4 月 16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柳永詮先生将其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11,500,000 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9 月 16 日，购回交易

日为2016年4月15日。合计质押43,300,000股。

2016年3月17日，柳永诠先生已将上述质押股份21,650,000股解除质押（公告编号：2016-028）。2016年4月5日，柳永诠先生将上述质押股份21,650,000股解除质押，并已经办理完毕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柳永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820,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7%。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09,455,145股，占总股本的19.92%。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